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4 月 23 日

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陈斌董事长

会议时间：2024年4月23日14:30

会议地点：公司十二楼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会议议程：

- 一、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宣布会议出席情况
- 三、介绍会议基本情况，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 四、审议各项议案
- 五、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 六、统计表决结果
- 七、宣布表决结果
- 八、宣布会议结束

目 录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8)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4)
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29)
五、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30)
六、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1)
七、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2)
八、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35)
九、关于审议 2024 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8)
十、关于制订公司 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1)
十一、关于审议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工程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2023 年度特许经营资产报废的议案.....	(47)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公司践行“2035 一流战略”和“十四五”规划的战略支点年。一年来，远达环保统一思想，彰显出不服输不认输、接续奋斗、承压前行的干事创业新风貌，加快“绿能、低碳、生态、科技”转型发展，多措并举抓项目扩投资、强经营稳增长、推改革促发展，提升了质效，为高质量发展蹚出新路、开启新篇。

在此，我谨代表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3 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52 亿元，同比增加 2.78%；实现利润总额 0.96 亿元，同比增加 0.75 亿元；归母净利润 0.54 亿元，同比增加 0.82 亿元。主要业务板块情况如下：

（一）工程业务情况

2023 年，环保工程业务市场订单拓展取得较好成绩，工程产值及毛利率同比增加，实现营业收入 8.98 亿元，同比增长 11.24%，实现利润总额-0.53 亿元，同比减亏 1.18 亿元。

（二）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情况

2023 年，受下游建材市场低迷影响，脱硫石膏市场供大于求，销售价格不断下滑，公司特许经营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2.48 亿元，同比下降 0.35%；实现利润总额 2.2 亿元，同比减

少 0.4 亿元。

（三）脱硝催化剂业务情况

2023 年，脱硝催化剂成功实现国家电投集团内催化剂总包配送，进一步夯实了行业竞争优势，产销量突破历年新高，公司脱硝催化剂产量 4.16 万立方米，同比增加 42.55%；销量 3.83 万立方米，同比增加 24.26%，实现营业收入 4.24 亿元，同比增长 13.29%；实现利润总额 636 万元，同比增加 300 万元。

（四）水务业务情况

2023 年，公司水处理运营业务实现稳步增长，但水务工程业务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不断下滑。公司水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95 亿元，同比增长 12.68%；实现利润总额 4,856 万元，同比减少 403 万元。

（五）科技研发工作

2023 年，公司新增专利 2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 件。获得国家、省部级科技奖励 8 项，其中“低能耗燃煤烟气二氧化碳捕集与利用创新示范项目”获评国家“2023 能源互联网最佳实践案例”，成为 CCUS 领域唯一入选案例，并荣列 2023 年度重庆市十大科技进展。“工业高盐废水零排放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获得国家电投集团科技进步三等奖。公司主持编制的《燃煤电厂脱硝 SCR 装置分区喷氨控制技术规范》等 3 项国家电投集团企业标准发布实施，牵头申报的《火电厂化学吸收法烟气碳捕集装置调试规程》等 2 项团体及集团企业标准获批立项。

二、2023 年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2023年，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切实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优化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投资者保护意识，在资本市场保持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一）党建工作

2023年，远达环保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绿能、低碳、生态、科技”产业发展定位，锚定“两个领军、一个领航”奋斗目标，紧盯“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以主题教育为重要抓手，以强化作风建设为突破口，以强化责任落实、作用发挥、价值创造为着力点，抓住抓好党员、干部、职工“三支队伍”建设，党建工作步入新常态，队伍建设呈现新面貌，转型发展呈现强劲态势，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厚筑了持续高质量发展新优势。为发挥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作用，公司2023年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履行了党委会前置研究讨论程序。

（二）法制工作

2023年，公司法治工作坚持围绕发展大局，落实创新驱动、提质增效要求，强化服务、保障、支撑。积极发挥法律合规审查作用，严格实施规章制度、重大决策、经济合同三项法律合规审查，切实防范法律风险；妥善处理重大案件，案件处理新三年行动计划任务全面完成；强化项目法律合规保障，法律风控有效介入江西新余等并购和新建的新能源投资项目，确保项目落地依法

合规、风险可控；切实为装备公司等重大历史遗留问题处置提供法律保障支持，装备公司进入破产程序；持续加强年度重大风险事项和日常突出风险事项管控跟踪督导。落实《中央企业合规管理办法》，不断完善合规管理机制，巩固合规管理成果。

（三）制度建设及培训

2023年，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切实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先后根据公司发展定位及产业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成修订公司章程，增加了经营范围、对公司专门委员会职权、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审批权限等事项；修订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按照监管要求对独立董事履职等要求进行了全面修订；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公司信息披露决策流程进行了进一步细化。2023年，公司先后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18人次参加了国资委、监管部门与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专题培训，特别是全体董监高均按要求完成了独董制度培训。

（四）董事会授权管理

公司制定的《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明确了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将部分职权授予董事长、总经理行使，并对授权事项制定了全级次决策事项清单。公司设置董事长专题会、总经理办公会决策承接董事会授权审议事项，2023年，公司召开董事长专题会9次，总经理办公会12次，审议议题共计144个。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2023年，公司完成定期报告披露4次，临时公告55次。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告指引相关要求披露，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监管处罚。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通过现场接待、召开业绩说明会、参加重庆证监局投资者接待日活动、设立了投资者咨询专线、上交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方式，在上交所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外，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更便捷的沟通方式，解答投资者提问，确保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得公司信息，增强了公司透明度，保持了与机构、中小投资者的良好沟通，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对外形象。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年，董事会分别于2023年2月21日、3月29日、4月20日、5月23日、8月7日、8月11日、8月28日、9月27日、10月26日、12月8日、12月19日召开了11次会议。其中现场+视频会议9次，通讯表决会议2次，审议公司各类重大事项50项。公司董事均按时出席或书面授权委托出席了会议，不存在缺席情况。其决议公告刊登于2月22日、3月30日、4月21日、5月24日、8月8日、8月29日、9月28日、10月27日、12月9日、12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表

姓名	职务	出席情况				备注
		现场+视频出席	通讯表决	委托出席	总计	
陈 斌	董事长	7	2	2	11	

苏琦	董事	9	2	0	11	
彭双群	董事	6	2	3	11	
吴连成	董事	8	2	1	11	
刘向杰	董事	7	2	2	11	
张海健	董事	6	2	1	9	见注1
彭跃君	董事	5	1	1	7	见注2
廖成林	独立董事	7	2	2	11	
林衍	独立董事	7	2	2	11	
章朝晖	独立董事	9	2	0	11	
宋蔚蔚	独立董事	9	2	0	11	
辞任董事：						
郭枫	董事	1	0	0	1	
章艺	董事	2	0	1	3	

注1. 张海健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任远达环保董事。

2. 彭跃君 2023 年 6 月 10 日起任远达环保董事。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审议 2022 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会议决议开展了各项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在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

2.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远达环保 2022 年 ESG 报告以“创造绿色价值”为主题，聚焦“科技创新”和“党建引领”两个责任方向，围绕七大披露重点，完整阐述了远达环保在企业治理、产品与服务、社会公益、环保责任、员工发展、合作伙伴、党建工作等关键领域的探索与成果，彰显了在社会责任领域的坚持与创新。尽

管 2022 年 ESG 报告是公司的首次发布 ESG 报告，但是公司仍凭借在 ESG 实践领域的优秀表现，荣获“ESG 金牛奖央企五十强”称号。

3.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2023 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财务审计工作，并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评价远达环保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识别可能存在的内控缺陷，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对远达环保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4.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由于公司 2022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负数，从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考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转增，不送股，由董事会办公室做好了与投资者的对接解释工作。

5.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选举张海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选举彭跃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已按要求完成了董事的增补并选举张海健先生为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选举彭跃君女士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

6.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3 年内为

所有董监高购买了责任险。

7. 2023 年第一次（临时）、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两次修订公司章程，调整了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专门委员会职权、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审批权限等事项进行了修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按照各自的职责分工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3 年，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公司“十四五”及中长期发展规划优化调整报告、特许经营公司参股设立合资公司开发浦江 100MW 光伏项目、水务公司投资海南省 28MWp 户用侧综合智慧零碳电厂项目等 10 项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战略性投资进行了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建议，充分发挥了战略决策参谋平台作用。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理层年度考核评价结果和绩效奖金分配方案、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和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进行了审查；为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建立以契约为核心的权责体系，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与经理层成员签署的年度综合业绩责任书，均表示支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根据实际经验提出建设性意见。

3.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聘任副总经理及选举公司董事等 4 项议案进行了审查，推荐张海健先生、彭跃君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提议聘任汪波先生、李瑞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审查，符合任职资格，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审议事项 23 项。在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履行职责。先后召开了 2 次会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和公司内控审计工作进行了全程跟踪，并对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和附注）及审计总结进行了审阅；2023 年 12 月，召开 2023 年年报及内控审计计划会议，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计划进行了审议。除此之外，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包括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包括关联交易、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会计政策变更、对外投资、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 23 项议案进行了审查。

四、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情况

2023 年末在任的董、监事在公司领取报酬的有：董事长陈斌的报酬为 60.59 万元；董事、总经理彭双群的报酬 79.98 万元；职工监事祝明的报酬为 64.69 万元，职工监事吕淑娟的报酬为 38.88 万元。以上薪酬均为 2023 年度税前应发数。

独立董事报酬为 8 万元/人/年（税前）。

公司其余董、监事均未在公司领取报酬。

五、公司面临的风险

（一）战略规划风险

一是近年来国家对碳中和、碳达峰政策支持和监管力度加强，火电行业将面临更高的环保压力和成本压力，环保企业面临转型压力，传统业务发展面临挑战。二是我国逐步构建能源安全和绿色发展的新型电力系统要求，清洁能源比重逐步加大，公司绿能生态融合发展领域的技术储备、人才培养、资质业绩等难以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在新业务领域存在基础薄弱、核心竞争力不足等阻碍企业快速发展的因素。

（二）财务风险

一是应收账款风险，由于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业主资金紧张、结算争议、尾工缺陷等原因，可能导致应收账款回款缓慢。二是盈利能力风险，随着大气环保政策陆续出台，煤电环保市场竞争更为激烈，传统业务市场接近饱和，新能源发电量逐渐挤占传统煤电发电量，受两部制电价影响，特许经营业务未来收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三）市场风险

一是在双碳、新能源等政策影响，以及在增强火电的调节性支撑性作用刺激下，火电项目投资持愈发谨慎的态度，在项目呈现不确定性的同时，加剧了有限空间下的煤电环保市场竞争，对公司技术创新、成本控制、工程质量等综合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二是当下市场中，传统火电 BOT 及 EPC 项目方案与产品存在一定程度的同质化，叠加业主从项目经济性考虑、普遍推行煤电项目

EPC 大总包模式的控价传递影响，低价策略成为市场竞争的主旋律，公司烟气治理、催化剂等业务的开拓面临挑战。

（四）运营风险

一是安全生产风险，由于对承包商等同化管理未达预期、项目部人员考核激励机制不健全、安全生产培训效果不显著等原因，导致项目现场人员安全意识薄弱、现场管理不规范，生产、施工、制造等过程中安全风险增加。二是技术研发风险，科技创新对公司产业发展技术优势的支撑力度不足，需要结合公司产业规划调整开展全面布局；因政策变动等因素，部分科研成果产业化进程未及预期；科技创新考核激励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难以通过考核手段有效激励技术研发。

六、2024 年公司经营目标及工作思路

（一）公司 2024 年经营目标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预计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 46 亿元，利润总额 1.57 亿元，净利润 1.01 亿元。

（二）坚持以创新驱动和改革赋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力以赴抓好 2024 年发展

1. 下大力抓实安全管理穿透力和本质安全，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安全生产是企业发展的生命线，是远达环保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根基。一是狠抓安全责任落实，健全完善安全履职尽责评价体系；二是强化监督检查考核，坚持“四不放过”原则对安全事故进行处理，对重发、典型问题要加大安全考核力度；三是深

化双防控机制建设，推进风险系统研判、评估，从组织、制度、技术和应急等方面综合施策；四是抓牢项目本质安全，鼓励利用科技兴安手段提升本质安全管理水平，并及时融入制度和流程；五是强化安全人员配备及培训，制定全员安全生产培训实施方案，通过培训取证等方式，引导提升各级人员安全生产素质能力。

2. 围绕市场需求和产业方向部署创新链，强化科技创新核心竞争力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

一是高标准制定全年科技目标任务，结合公司产业发展、兄弟单位等生态环保需求，系统梳理重点技术研究方向及研究内容；二是加快健全科技市场化转型机制，结合市场需求和公司产业发展方向，针对传统、新兴产业的不同情况，统筹优化完善科技创新体系；三是及时开展传统环保技术升级，发挥公司在传统产业领域“产业+科研”优势，围绕“大火电”环保业务，持续推进烟气治理、水处理技术升级和迭代，促进存量运营资产提质增效；四是推动“双碳”及绿电转化新突破，力争碳资产管理咨询服务、碳捕集工程技术服务、低碳科技项目服务等市场业绩实现突破；五是提速推进“三回收”产业化落地，同步推进技术研究。

3. 全面提升承建类项目市场营销与工程建设质效，加快构筑“四个领先”核心竞争力优势

一是提高市场营销质效，继续实施投资运营+工程总承包协同开发模式，聚焦国家电投集团内外大火电环保、新能源 EPC，全力争取市场订单质量和效益实现新突破；二是提升工程技术水平，坚持技术为先，结合公司产业发展需要，及时收集、研发适

用先进技术，淘汰落后技术，强化设计的多方案比选，持续开展设计优化；三是强化工程质量管控，坚持质量为本，成立公司工程整治提升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多管齐下提升工程质量，把项目做出好的质量效益；四是强化工程成本管控，坚持成本为王，厘清工程项目成本结构，强化关键成本点控制，确保造价成本领先；五是提升优质服务水平，坚持服务至上，贴近市场，贴心用户，优化完善标准化、全流程的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加强客户服务满意度管理，查找短板弱项，及时回应客户关切。

4. 大力加强投资项目全过程管控，“优中选优”推动“两个赛道”项目高质量发展

一是精选优选投资项目，大火电环保特许经营方面，继续用好专项工作机制，集中力量和资源，采取 BOT+EPC 协同推进，“一厂一策”与业主商定商业模式，确保“两部制”电价体系下，新增项目收益率满足集团要求。新能源+生态治理项目方面，优选综合条件好的地区，重点开发集中式新能源，优先开发风电项目；用户侧优先开发成规模的工商业项目。二是加强基建工程管理，在前期推行标准化设计理念，加强技术经济研究，确保新能源项目可研达到初步设计深度。三是提高生产运营水平，实施标准化运维管理，聚焦“智改数转保安全提效能”，搭建新能源、特许经营、水务等智慧场站，实现产业“整体性”增效。

5. 树牢经营效率效益意识，把存量提质增效作为资产管理最紧迫任务和最关键抓手

一是创新激励机制，落实“效率决定用工、效率调整薪酬”

要求，强化业绩贡献决定薪酬，加大收入分配向做出突出贡献的人才和一线岗位倾斜力度。二是协同深挖存量业务价值，公司全员要养成“过紧日子”工作习惯，着眼“全口径、全要素、全环节”降本增效；强化经济活动靶向分析，促进工程业务毛利率、运营业务盈利水平提升；深化“双亏”治理，“点对点、面对面”制定重点扭亏行动项，严防扭亏企业返亏回潮；狠抓“两金”压降，加快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减少“出血点”；完善焦重点任务 TOP 谱系管理，增强对经营目标保障作用。

6. 深化企业改革与人才队伍建设，构筑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和经营业绩提升的坚强保障

一是持续优化公司组织体系，重点围绕“优化项目开发效率、提升优质项目获取率”目标，深入推进敏捷型组织建设，通过健全激励与授权等配套机制，打造具有持续创新力、强大执行力的组织体系。二是锻造干部人才队伍“铁军”，集聚高质量发展源动力。三是强化监督检查考核激励，树立“奖优罚劣”鲜明导向，要探索推进中长期激励机制建设。

7. 切实加强依法合规与风控管理，全面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和安全发展水平

一是狠抓合规与风控管理，建立健全责权清晰的合规治理结构。二是规范法人治理与股权管理，要提高“三会”运作能力，加强对三级单位董事会运行评价工作，督促公司派出董监事依规履职，指导所属单位不断提高规范运作能力。

各位股东，2023 年远达环保成功开启了“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新的道路，踏上了“能源生态融合发展”新的征程。2024

年，我们将从规划部署全面转入纵深落实的新阶段。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坚定“绿能、低碳、生态、科技”转型方向，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厚植核心竞争力优势，满怀自信、满怀憧憬、满怀力量，以更加昂扬奋发的精神状态和创新实干的行动，砥砺奋进 2024 年远达环保崭新征程，提速开创能源生态融合转型发展新局面！为圆满实现远达环保“十四五”规划、打造“两个领军、一个领航”目标而努力奋斗！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受公司监事会委托，由我向各位股东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3 年工作总结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开展了各项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商誉减值、应收账款核销、资产报废、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

（一）完成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28,121,234.06 元，累计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934,100,325.57 元。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负数，从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考虑，提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转增，不送股。

（二）完成资产报废的审议。为达到国家排放要求，提升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设备运行效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

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对部分特许经营项目实施了技术改造，技改拆除的部分资产经鉴定已不具备使用条件且无修复价值。根据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该公司将上述不具备使用条件的资产进行报废，报废资产原值为 3,444.0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报废净值为 1,451.08 万元。上述资产报废，影响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1.08 万元。

（三）完成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审议。受疫情持续影响，国内大量建设项目放缓或暂停，原材料供需矛盾加大，复工复产成本上升，再加上市场不对称低价竞争，造成工程业务订单、产值及毛利水平明显下滑，使得公司工程业务出现亏损，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公司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出现商誉减值迹象。为客观评价相关资产组价值，公司聘请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收购远达工程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10019 号)，根据评估测算，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评估出远达工程公司含商誉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为 12,499.93 万元，截至基准日含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2,750.78 万元，低于含商誉资产组可回收金额，故公司对该商誉账面余额 186.03 万元本次全部计提减值准备。

（四）完成核销应收账款债权的审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水务公司对天津滨海鼎昇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的渤天化项目工程款账面应收金额 7,271.157 万元。截至目前，水务公司根据会计

准则相关要求，按照账龄法已逐步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根据国资委《关于印发中央企业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工作规则的通知》（国资发评价〔2005〕67号）相关规定，结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对天津滨海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债权核销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拟核销鼎昇环保7,271.157万元债权。

（五）完成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审议。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2023年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董监高责任险主要承保由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管理职责时，因工作疏忽或不当行为所引致的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损失。投保董责险对于促进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能发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具有重要意义。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并列席了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29日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经出席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通过了：

1.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商誉减值、应收账款核销及资产报废的议案
9.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以通讯现场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2 名（监事祝明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监事吕淑娟女士）。经出席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2 名，实到监事 2 名。经出席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2 名，实到监事 2 名。经出席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和财务的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公司季报、半年报及年报均做了认真审议并提出了建议；对公司董事、经营层遵守公司章程、执行董事会和股

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能够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并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监事会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严格落实《信息披露制度》、《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办法》、《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继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内部治理情况，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四）公司的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意见

2023 年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对企业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

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内部控制对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及重大风险防范发挥了积极作用,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利益。

五、2024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依法行使监督权,进一步规范监事会的工作,确保公司内控措施有效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经营管理风险,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3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积极抢抓市场拓展，强化内部经营管理，促进公司效益提升。按照财政部、证监会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元/股

指标项目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资产总额	977,377	1,039,793	-62,416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512,937	507,359	5,578	1.1%
资产负债率	42.98%	46.84%	-	下降 3.86 个百分点
每股净资产	6.57	6.5	0.07	1.08%
指标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25,161	413,679	11,482	2.78%
营业成本	363,108	359,736	3,372	0.94%
利润总额	9,554	2,030	7,524	37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5,401	-2,813	8,214	不适用
净资产收益率	1.06%	-0.55%	-	上升 1.61 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	0.07	-0.04	0.11	不适用

注：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解释，按照新旧准则衔接要求，对 2022 年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资产状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97.74 亿元，较期初减少 6.24 亿元，减少 6%；负债总额 42.01 亿元，较期初减少 6.69 亿元，下降 13.73%；所有者权益总额 55.73 亿元，较期初增加 0.45 亿元，增长 0.81%。主要资产负债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1	应收票据	18,563	7,562	11,001	145.48%
2	其他应收款	7,690	17,430	-9,740	-55.88%
3	其他流动资产	10,579	6,983	3,596	51.50%
4	长期应收款	2,057	3,791	-1,734	-45.74%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2,800	-2,800	-100.00%
6	投资性房地产	918	5,237	-4,319	-82.47%
7	应付票据	1,424	6,799	-5,375	-79.05%
8	合同负债	29,932	21,913	8,019	36.59%
9	其他应付款	17,526	28,686	-11,160	-38.90%
10	其他流动负债	2,433	1,810	623	34.40%
11	应付债券	0	9,809	-9,809	-100.00%
12	递延收益	2,009	3,271	-1,262	-38.58%

1. 应收票据：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与财信环境往来款减

少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退税以及预缴税款增加所致。

4. 长期应收款：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河南中孚项目及和润环保项目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特许经营认购的资产支持计划到期兑付所致。

6.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装备公司出表导致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减少所致。

7. 应付票据：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票据到期兑付导致减少。

8. 合同负债：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所属单位工程公司收到的预收款增加所致。

9. 其他应付款：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与财信环境往来款减少所致。

10.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环保工程公司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11. 应付债券：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到期兑付 ABS 债券所致。

12. 递延收益：主要原因系装备公司出表对该报表项目的影响以及以前年度取得的政府补助摊销结转所致。

三、损益情况

2023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52 亿元，同比增加 1.1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9,554 万元，同比增加 7,524 万元。各主要损益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1	营业收入	425,161	413,679	11,482	2.78%
2	营业成本	363,108	359,736	3,372	0.94%
3	管理费用	31,850	30,606	1,244	4.06%
4	财务费用	7,697	8,972	-1,276	-14.22%
5	其他收益	6,623	5,339	1,283	24.04%
6	投资收益	5,134	1,926	3,208	166.55%
7	利润总额	9,554	2,030	7,525	370.71%

1. 营业收入：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脱销催化剂销量增加。
2. 营业成本：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长导致的成本增加。
3. 管理费用：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业务拓展导致的差旅费、信息化费用等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借款利率降低等因素导致利息费用下降。
5. 其他收益：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取得的增值税返还增加。
6. 投资收益：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装备公司出表后在合并报表层恢复的超额亏损。
7. 利润总额：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环保工程业务产值上升同比减亏导致利润增加。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06	29,191	29,415	100.77%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7	-14,577	-4,500	30.8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90	-729	-23,961	3285.93%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水处理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部分银行借款压控带息负债规模所致。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报及摘要，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 3 月 30 日进行了披露。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 附件：1. 远达环保 2023 年年度报告（另附）
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查意见（另附）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响应国家政策，助力完成“双碳”的总体目标，突出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绩效的价值理念，依据国资委关于提高央企上市公司质量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 ESG 报告》，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远达环保 2023 年度 ESG 报告（另附）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54,011,676.95 元（合并口径，下同），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985,918,294.63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末股本总数 780,816,89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红利 0.28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 21,862,872.92 元，占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40.48%，剩余未分配利润 964,055,421.71 元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 议案

各位股东：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为公司进行审计工作，对工作认真负责、执业能力强。考虑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需要，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数量 225 名，注册会计师 1,364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3. 业务规模

致同所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26.4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74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9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收费总额 2.88 亿元；2022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51 家，审计收费 3,555.70 万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2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89 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苗青	注册会计师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无	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丹	注册会计师	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	无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苗青	注册会计师	同上述	无	是
	党晓姗	注册会计师	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无	是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 审计收费

致同所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审计费用85万元；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9.8万元。与上年审计费用持平。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对 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预算编制的总体原则

一是坚持“战略引领”原则，以年度计划落实规划目标，以经营预算保障年度计划，以考核激励牵引价值创造，科学统筹公司系统各项资源，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二是坚持“提质增效”原则，统筹外部市场与企业内部资源，持续开展存量资产提质增效，优化资产结构，以积极的效益目标支撑高质量发展。三是坚持“高质量发展”原则，结合最新发展形势，持续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四是坚持“风险可控”原则，把握好投资与融资平衡、规模与质量平衡，加强资产负债率的控制和资本结构的优化，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2024 年预算安排情况

--营业收入：46 亿元，同比增加 3.48 亿元。

--营业成本：38.37 亿元，同比增加 2.06 亿元。

--利润总额：1.57 亿元，同比增加 0.61 亿元。

--净利润：1.01 亿元，同比增加 0.56 亿元。

--资产负债率：44.24%，同比增加 1.26 个百分点。

--资产总额：101.76 亿元，同比增加 4.02 亿元。

其中：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4.68 亿元。

其中：科技开发与数字化 4,109 万元。

三、力争完成预算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一）围绕高质量发展，筑牢稳增长基础

一是以“大火电”为中心，全力争取新建“大火电”机组“三废”治理 EPC 和 BOT 市场。二是大力开发“绿能生态融合”项目，推进新能源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开发落地见效。三是立足传统火电与新能源“两大市场”，提升订单业绩，持续拓宽生态环保业务空间，全力稳住 EPC 市场基本盘。四是推进 CCUS 技术研发及示范，优化完善化学吸收法碳捕集技术，力争绿电转化取得突破。五是推进“三回收”示范应用，加快产业布局。

（二）围绕存量提质，夯实经营根基

一是聚焦能耗、物耗指标，通过内、外部对标，加强精细化运行及日常检修维护管理，坚决堵住项目现场管理“跑、冒、滴、漏”，实现降本增效。二是狠抓工程设计、物资采购、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等全流程管理，强化工程质量管控，全面提升工程管理能力，提高工程质量，多创优质工程。三是持续优化公司系统规模化采购，提升采购规范性、压降采购成本。四是坚持“零死亡、零事故”目标不动摇，全方位强化安全基础管理，狠抓监督、保

证、支撑三大体系建设，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三）围绕风险防控，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加强项目投资风险防范，准确把握经济可行性和风险可控性判断，从源头注重投资项目风险和收益管理。二是强化资金保障，优化融资渠道、方式，按投资进度安排好资金供应，保障资金流动性安全充裕，防范资金风险。三是提升资产运营效益，不断优化资产结构，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最迟于公布年报时对公司当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预计并披露。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24 年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在金融服务、日常经营业务上发生关联交易。

一、关于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

（一）存贷金融业务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为公司提供各类优质金融服务和支持。公司主要通过财务公司的资金业务平台，办理公司系统的存款、贷款、票据等结算业务和融资业务。作为集团内部金融机构，财务公司较之商业银行，更为了解公司的生产特点与资产状况，能提供低成本资金。故公司拟继续同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合作。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4 年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开

展票据业务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在财务公司日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根据资金需要,预计接受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委托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二) 供应链金融类业务

供应链金融类业务是基于企业的信用,结合真实交易背景,将企业和供应商之间的应收账款在统一供应链金融平台上生成电子债权凭证,通过电子债权凭证的签发、签收、流转、融资和兑付,将企业的信用传导到供应链末端。供应商在收到凭证后,可以有持有到期、拆分转让、融资变现等多种选择,拓宽了融资渠道,缩短了回款周期。公司及所属单位拟与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所属子公司北京融和云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云链科技公司)办理供应链金融类相关业务,预计 2024 年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融资利息参照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于日常经营业务的关联交易

2024 年各业务板块的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一)公司及所属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及所属企业在脱硫、脱硝(含催化剂)、水务、节能、生态修复、新能源等工程业务、物资采购及咨询服务等方面将发生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按合同金额在招投标方式的基础上,参照同类型机组和市场价格进行预计,该类型交易金额预计 11 亿元(含税)

(二)公司及所属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及所属企业在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业务上将发生关联交易。该交易主要包括特许经营收入、与各关联电厂在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业务中涉及的用

电用水用汽、人员借用、检修维护、脱硫剂采购、还原剂采购支出等方面。由于特许经营业务的特殊性，公司及公司所属单位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涉及的关联交易分别有关联收入和关联成本。一是关联收入为双方以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及补充协议为基础结合电力市场交易情况计算确定。预计特许经营关联收入金额为 19 亿元。二是关联支出定价原则是：与各关联电厂在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业务涉及的用水用电用汽价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及双方签订协议执行，根据其实际用量进行结算；特许经营项目中涉及的人员借用、检修维护、脱硫剂采购等关联交易参照同类型项目市场价格原则进行定价，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支出预计金额为 9 亿元。

（三）公司及所属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及所属企业在信息化建设项目上将发生关联交易。该交易根据公司信息化建设年度计划，在招投标方式的基础上，参照同类型项目市场价格原则进行预计，信息化建设合同金额预计为 7000 万元（含税）。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请关联方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派出的股东回避表决。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关于制订公司 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贯彻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精神，公司于 2021 年制定了公司 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规划，现已按分红规划要求执行完毕。为进一步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上述股东分红规划的基础上，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并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 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24 年—2026 年)

为贯彻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精神，公司于 2021 年制定了公司 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规划，现已按分红规划要求执行完毕。为进一步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上述股东分红规划的基础上，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并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 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一、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着眼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外部融资环境、股东对于分红回报的意见和诉求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在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增加公司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三、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若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公司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也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经营利润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及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制订由公司董事会负责，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可通过。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可以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改的原因，修改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在方案的制定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与独立董事进行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修改及发放股票股利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若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项目投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和股权、购买设备、补充流动资金等资金支出，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规划发展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调整

公司可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七、公司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

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八、对股东关于利润分配意见的听取

公司设有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回答投资者的日常咨询，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的意见及诉求，及时答复股东关心的问题。

关于审议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工程公司计提应收 款项减值、2023 年度特许经营 资产报废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公司拟对 2023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公司所属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以及报废特许经营技改拆除资产事项进行处理。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装备公司已出现资不抵债情况，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裁定受理装备公司破产清算。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结合江苏瑞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咨询报告》意见，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装备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表。

行次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计量单位	股权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金额
1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万元	6,587.62	6,587.62
	债权单位名称	计量单位	应收款项金额	计提减值金额
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万元	2,014.74	2,014.74
3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万元	138.95	138.95
4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万元	265.61	265.61
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万元	797.20	797.20
	债权合计	万元	3,216.50	3,216.50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装备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6,587.62 万元，减少母公司的净利润 6,587.62 万元，因公司对装备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损益已体现在合并报表，本次母公司计提的股权减值准备将在合并报表层面予以抵消，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当期损益。公司及所属单位对装备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3,216.50 万元，因装备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影响公司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69.71 万元，装备公司出表后将冲回合并报表层面确认的超额亏损，该事项整体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最终影响以年报审计结果为准。

二、工程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

(一) 工程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减值情况

公司所属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与云南滇能陆良协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良公司”)签订 2×130T/h 锅炉烟气脱硫、除尘技改工程总承包项目，项目编号 30001199130108，

合同结算金额：3,672.18 万元，累计已收款 2,067.10 万元，剩余应收余额 1,605.0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于预期信用损失率已计提坏账准备 605.08 万元。

2023 年 6 月 20 日陆良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成立清算组，陆良公司已备案清算。为合理估计该债权可清偿金额，工程公司向陆良公司清算组进行了函询，陆良公司清算组书面回复“清算后工程公司可能收回余额 30%-50%的款项，最终清算金额以清算公告为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工程公司拟按照单项计提方式对该债权以清偿率 30%为基础计提坏账准备 1,123.56 万元，在 2023 年度补提坏账准备 518.48 万元。

(二) 对公司的影响

该事项预计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88.05 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审计结果为准。

三、报废特许经营技改拆除资产

(一) 报废特许经营技改拆除资产情况

经特许经营公司全面盘点资产，为达到国家环保排放要求，提升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设备运行效率，已对乌苏、贵溪等项目分别实施了技术改造并拆除资产，经技术鉴定组人员鉴定不能再继续使用。根据相关制度要求，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拟将上述不具备使用条件的资产进行报废，报废资产原值为 1,475.75 万元，报废资产净值为 701.65 万元。

(二) 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报废预计影响公司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5.28 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审计结果为准。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